

节能环保产业情报汇编

2015年第36期（总第234期）

中国工业节能与清洁生产协会 中节能咨询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25日

政府动态 1

环保部：发布《关于加快推动生活方式绿色化的实施意见》 .. 1

环保部：发布《重金属污染综合防治“十二五”规划》考核结果
..... 2

政策要闻 3

科技部：发布《第三次气候变化国家评估报告》 3

国家发改委：发布《关于降低非居民用天然气门站价格并进一步
推进价格市场化改革的通知》 3

国家标准委：发布11项温室气体国家管理标准 4

地方资讯 6

河北：发布《关于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意见》 6

国际资讯 8

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发布《气候变化减缓政策与进展》 8

国际能源署：发布《2015能效市场报告》 9

政府动态

环保部：发布《关于加快推动生活方式绿色化的实施意见》

为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意见》和新修订的《环境保护法》有关要求，加快推动生活方式绿色化，环保部发布《关于加快推动生活方式绿色化的实施意见》（以下简称《意见》）。

《意见》提出，到 2020 年，生态文明价值理念在全社会得到推行，全民生活方式绿色化的理念明显加强，生活方式绿色化的政策法规体系初步建立，公众践行绿色生活的内在动力不断增强，社会绿色产品服务快捷便利，公众绿色生活方式的习惯基本养成，最终全社会实现生活方式和消费模式向勤俭节约、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的方向转变，形成人人、事事、时时崇尚生态文明的社会新风尚。

《意见》指出，推动生活方式绿色化，须依法推动在燃煤、石油焦、生物质燃料、涂料等含挥发性有机物的产品、烟花爆竹以及锅炉等产品的质量标准中，明确环境保护要求。依法推动燃油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大气污染物控制要求，并与国家机动车船、非道路移动机械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相互衔接，同步实施。依法推动发动机油、氮氧化物还原剂、燃料和润滑油添加剂以及其他添加剂的有害物质含量和其他大气环境保护指标符合有关标准

的要求。根据大气污染物对公众健康和生态环境的危害和影响程度，依法公布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名录，推动对严重污染大气环境的工艺、设备和产品实行淘汰制度。（信息来源：环保部网站）

环保部：发布《重金属污染综合防治“十二五”规划》考核结果

根据《国务院关于重金属污染综合防治“十二五”规划的批复》（国函[2011]13号），环境保护部对全国28个省（区、市）人民政府2014年度实施《重金属污染综合防治“十二五”规划》（以下简称《规划》）情况进行了考核。

《规划》实施总体情况良好，重点重金属污染物排放量明显下降，项目实施进度加快，重点企业环境管理进一步加强。

截至2014年底，全国五种重点重金属污染物（铅、汞、镉、铬和类金属砷）排放总量比2007年下降20.8%，规划重点项目完成72.4%。

尽管2014年《规划》实施取得积极进展，但近30年涉重金属产业的快速扩张造成重金属污染物排放总量仍处于高位水平，重金属环境风险隐患依然突出。部分地区重金属污染物排放量与2007年相比呈明显上升趋势，河北、内蒙古、福建、四川、陕西、新疆等省（区、市）控制新增排放压力大。（信息来源：环保部网站）

政策要闻

科技部：发布《第三次气候变化国家评估报告》

科技部近日正式发布《第三次气候变化国家评估报告》（《以下简称报告》）。《报告》指出，我国气候变暖速率 1909 年以来高于全球平均值，每百年升温 0.9 至 1.5 摄氏度。1980 年至 2012 年间，中国沿海海平面上升速率为 2.9 毫米/年，高于全球平均速率。

《报告》显示，上世纪 70 年代至本世纪初，中国冰川面积退缩约 10.1%，冻土面积减少约 18.6%。未来，中国区域气温将继续上升。到本世纪末，可能增温 1.3 至 5 摄氏度。

《报告》指出，我国能源密集型产品的单产能耗显著下降，技术节能效果明显，火电煤耗、水泥和钢铁能耗下降 30%~50%。火电煤耗、水泥和钢铁能耗下降了 30%至 50%。未来还需要提高政策目标与资源匹配的一致性，强化适应气候变化决策科学基础。（信息来源：科技日报）

国家发改委：发布《关于降低非居民用天然气门站价格并进一步推进价格市场化改革的通知》

国家标准委近日发布《关于降低非居民用天然气门站价格并进一步推进价格市场化改革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

《通知》指出非居民用气最高门站价格每千立方米降低 700 元。其中，化肥用气继续维持现行优惠政策，价格水平不变。

《通知》规定将非居民用气由最高门站价格管理改为基准门站价格管理。降低后的最高门站价格水平作为基准门站价格，供需双方可以基准门站价格为基础，在上浮 20%、下浮不限的范围内协商确定具体门站价格。方案实施时门站价格暂不上浮。（信息来源：国家发改委网站）

国家标准委：发布 11 项温室气体国家管理标准

国家标准委近日发布 11 项温室气体管理国家标准，其中包括《工业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和报告通则》以及发电、钢铁、民航、化工、水泥等 10 个重点行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与报告要求（以下统称《标准》）。新标准将于明年 6 月 1 日起实施。

《标准》规定了工业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与报告的基本原则、工作流程、核算边界、核算步骤与方法、质量保证、报告内容等 6 项重要内容，其中核算边界包括了企业的主要生产、辅助生产、附属生产等 3 大系统。

《标准》提出发电、钢铁、镁冶炼、平板玻璃、水泥、陶瓷、民航等 7 项温室气体排放核算和报告要求国家标准，规定企业二氧化碳排放的核算要求，对温室气体核算范围做出了明确的界定：除化石燃料燃烧、企业购入电力等产生的二氧化碳排放外，发电

企业还包括脱硫过程产生的二氧化碳排放；钢铁企业还包括外购含碳原料和熔剂的分解、氧化产生的二氧化碳排放以及固碳产品隐含的排放。

《标准》规定，电网、化工、铝冶炼行业除进行二氧化碳排放核算外，还包括其他温室气体排放核算。电网企业需要核算设备检修与退役时的六氟化硫排放，化工企业如存在硝酸或己二酸生产过程，则需要核算氧化亚氮排放，铝冶炼企业需要核算阳极效应所产生的全氟化碳排放。（信息来源：环保部网站）

地方资讯

河北：发布《关于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意见》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意见》（中发[2015]12号），河北省人民政府发布《关于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

《意见》指出，到2020年，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取得重大进展，京津冀生态环境支撑区初步建成，生态文明建设水平与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基本适应。

《意见》提出到2017年底，压减钢铁产能6000万吨、水泥产能6000万吨，削减煤炭消费4000万吨，压减平板玻璃产能3000万重量箱，基本淘汰高耗能、高污染的落后工艺设备。到2020年，绿色循环低碳产业体系初步建立。产业转型升级取得突破性进展，服务业增加值占全省生产总值比重达到45%左右，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占规模以上工业比重达到20%以上。能源资源消耗强度持续下降，单位生产总值能耗、二氧化碳排放和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完成国家下达任务。煤炭在能源消费中的占比大幅下降，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达到10%以上。

《意见》提出到2020年生态环境质量明显好转。城乡环境基础设施体系基本完善，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削减，细颗粒物浓度达到国家规定要求，水源地得到全面保护，土壤环境状况

稳中向好。全省煤矸石、粉煤灰和冶炼废渣等大宗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向规模化、高值化发展，提升大宗废弃物综合利用价值。

《意见》提出强化风能、太阳能等清洁能源的开发利用，推进光伏发电优化升级，在燕山、太行山规划建设大型光伏电站，加快发展分布式光伏发电。加快张承千万千瓦级和海上百万千瓦级风电基地建设。到 2020 年，全省光伏发电装机容量突破 1000 万千瓦，风电装机容量达到 1800 万千瓦。（信息来源：河北省政府网站）

国际资讯

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发布《气候变化减缓政策与进展》

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发布题为《气候变化减缓政策与进展》的报告（以下简称《报告》），对 44 个国家的气候变化减缓政策进行了分析，指出政府必须切实加强其气候变化政策，以实现其国家自主贡献预案和将全球升温幅度控制在 2°C 以内的目标。有关气候变化减缓政策的主要进展包括以下几方面：

一是所涉及国家的温室气体排放总量自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不断升高，所有国家仍需要根据《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的原则设立更宏伟的目标。

二是虽然低碳能源来源日益得到利用，大部分国家仍然主要依赖化石燃料推动经济发展，并继续支持化石燃料的生产和消费。

三是能源税正逐渐得到调整，以反映燃料的碳含量，且越来越多的司法辖区征收碳税，以明确为 CO₂ 排放定价。然而，能源税和碳税覆盖的排放比例仍然很低，目前的税率不足以促进技术变革并大幅改变消费者行为。

四是越来越多的国家和地区实施了碳排放权交易机制，但配额价格很低。

五是几个国家最近改革了可再生能源的扶持政策，减少了上网补贴电价的使用，增加了竞标过程。发电厂排放标准、交通工

具的燃料燃烧效率标准和建筑能效标准在进一步提高的同时也得到广泛应用。

六是用于能源相关研究与示范的公共支出在国内生产总值中占比仍然较低，但分配给低碳能源技术，例如能源存储、智能电网、先进燃料与交通工具以及碳捕获与封存等相关研究与示范经费比例不断上升。

《报告》指出，尽管研究涉及的大部分国家在实现其减排目标方面取得了进展，但如果年度减排率未能迅速增长，很多国家的减排进程很可能无法实现。（信息来源：全球变化研究信息中心）

国际能源署：发布《2015 能效市场报告》

国际能源署近日发布《2015 年能效市场报告》（以下简称《报告》）。《报告》指出，国际能源署成员国的人均能源消费量已降至自 1980 年以来最低水平，消费者在享受更高水平能源服务的同时少花费了 5.7 万亿美元，而能源效率投资是能源消耗与经济增长相脱离的主要原因。报告的主要结论如下：

一是较之 2014 年，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国家的能源强度提高了 2.3%。目前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国家的能源消耗与 2000 年相当，而其国内生产总值提高了 8.5 万亿美元，同比增长了 26%。这表明，这些国家的经济增长已成功地与能源消费脱钩，而能源

效率提高是主要因素。

二是随着能源效率的提高，国际能源署成员国的能源安全问题有所改善。2014 年，国际能源署成员国的一次能源进口至少减少 1.90 亿吨，节省了 800 亿美元的进口费用。

三是 1990 年以来，国际能源署成员国能源效率提高导致的减排量累计达到 102 亿吨 CO₂，这将有助于 2°C 控温目标的实现。

四是全球建筑节能方面的投资占全球能源需求的 30% 以上，约为 900 亿美元，并且其额度还将继续扩大。

五是由于能源效率的提高，IEA 成员国的用电量保持稳定，1990-2014 年能源效率投资节约的电量为 2200 TWh。(信息来源：国际能源署)